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科伦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决议公告

根据《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就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而召开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发出《关于召开“科伦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本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 上午 10:00
- 2、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 36 号
- 3、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方式：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 4、会议审议议案：《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5、债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3 日（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 6、会议出席人员及权利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科伦转债”的未偿还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包括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

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以下简称持有人。债券持有人均有权通过参加通讯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权。

持有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等会议召集人的相关工作，积极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配合推动持有人会议生效决议的落实，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得利用出席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 发行人

(3) 主承销商

(4) 受托管理人

(5)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见证律师将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过程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项出具见证意见。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及代理人共计 2 名，代表本次债券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3,187 张，代表的本次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318,700.00 元，占本次债券未偿还本金总金额的 0.01%。公司代表、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由于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持有的表决权总数不足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50%，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未能有效召开。

四、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代表的未偿还份额未达到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

分之一，本次会议未能有效召开。

五、备查文件

1、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科伦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科伦转债”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